# 绿色理念下的财政税收政策优化策略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5-07-06

*>摘要：随着我国社会的发展，我国的经济事业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与此同时，由于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环境污染、资源浪费等问题也日益显著，把经济发展推向了一个瓶颈期，因此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作用较为突出。本文就此介绍了绿色财政税收的背景、现状、存在的...*

>摘要：随着我国社会的发展，我国的经济事业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与此同时，由于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环境污染、资源浪费等问题也日益显著，把经济发展推向了一个瓶颈期，因此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作用较为突出。本文就此介绍了绿色财政税收的背景、现状、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建议。

>关键词：绿色；财政税收政策；发展

>1绿色理念的财政税收政策的现状

（1）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内涵。绿色理念的财政税收政策主要是为了推动社会经济向着绿色化方向发展所提出的一项国家性政策，该政策旨在对资源进行合理的运用，并保护生态环境，推动社会经济的稳定、持续发展。“绿色财政税收政策”是根据国家出台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而制定的一项政策，对企业从事该目录中所规定的项目所获得的收益实行相应的免税政策，以促进我国环保事业的国家政策。

（2）我国绿色财政税收的发展现状。我国在20世纪70年代就开始关注环保问题，并且也意识到维护环境生态在我国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1994年我国实行税制革新，其中车船使用税、耕地占用税、消费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6个税种都与生态环境相关，但直到2025年，我国才正式提出绿色财政税收的政策，远远落后于西方国家。目前，我国的绿色财政税收政策主要集中在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消费税，这些税种及税收条款的设置，对企业生产中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起到了一定的削减作用，但是我国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绿化度仍然不高，尚没有形成完整的体系，也没有覆盖到我国各个方面，尤其在个人方面，因此我国的绿色税收政策存在着较大的发展空间。

>2绿色财税政策存在的问题

（1）财政税收政策有待完善。我国的税收种类不少，但是具有针对性的财政税政策或收制度并未形成完整的体系，这将对我国财政税收工作造成阻碍。税收制度的不健全主要体现在税收的设置、标准、可靠性三个方面。税收设置过于死板，不会根据国民经济和经济周期的变动进行合适的调整；税收标准不统一，导致财政税收工作中存在不公平现象；税收可靠性不稳定、企业缴税存在不统一的情况，影响我财政税收的效率。

（2）财政税收政策透明度低。我国的绿色财政税中，存在较为随意的现象，法律对于绿色财政税收制度未能起到保护作用，也未能充分发挥法律的强制性作用，引发了资源市场的倾斜势态，从而无法体现绿色财政税收制度的重要性，漏税偷税的的现象还有发生。

（3）公民、企业意识亟需提高。在构建节约型社会时，还需要采取措施协调各个政策和绿色财税政策之间的关系，同时还要采取方法来强化资源管理能力，以便能够有效提升在资源上的利用率。首先我国国民教育水平虽然有所提升，但在环保意识方面还比较薄弱，公众对于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关注度不够，没有相应的宣传和制约。（4）财政激励鞭策作用有限。近年来，我国的绿色财政税收政策虽然在不断地隐恶扬善，对绿色税收政策的投入也在不断地加大，但财政激励鞭策效果不明显。同样的排污惩处标准，对于大型企业来说，排污情况处罚力度较低；但对于落后乡村地区的小企业来说，惩处力度偏大。所以存在不均衡制约，很难起到威慑作用。并且现阶段所采取的激励措施相对有限，难以进一步的发挥财政激励作用。

>3关于绿色财政税收政策的改善建议

（1）调整和完善财政税收政策。根据我国目前的财税发展情况，需要不断完善财政税收政策。要想有效发挥出绿色财税本身所具有的作用，应增加在环保和资源节约上的财政投入力度，以此来健全绿色财税正而出，并形成较为健全的政策体系。第一，对现有税目进行拓宽，增收草地、淡水、森林、动物、山丘等的资源税，杜绝资源的滥用。第二，可以对部分资源税率进行调整，可针对生态补偿机制以及生态恢复的耗费情况调整相应税率。

（2）财政税收政策公开化。首先，地方政府应建立健全完善的税务监督体系，加强政府信息的公开作用，确保时效、完整和真实。其次，政府应严格执行法律的监管作用，避免企业在税务问题上出现漏水偷税的情况。最后，政府应加强对企业财政税收的管理，定期检查，并要求企业公开环境资源消耗的成本及后期治理环境成本，对于环境资源的消耗所产生的税务数据。

（3）让绿色环保意识深入人心。首先要提高政府的引导作用，加强公众对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的认识，以及积极引导环境资源与人类社会的舆论作用。其次要对法律法规进行完善，让公众参与到法律监督中来，一方面可以约束企业排污超标、偷税漏税的问题，另一方面又可以加强公众对绿色财政税收的理解。

（4）加大力度发挥财政激励鞭策作用。第一，加大我国“绿色财政税收”的优惠政策，进一步优化现有的优惠政策，可以采用调整相关税种的征收、税率的改制等方式，促进各单位对财政税收的积极性。第二，要积极建立我国生态补偿机制。对于企业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给予相应的减免政策；政府可以实行以资鼓励政策，推动企业引进或投入国外先进环保技术；予以税收政策的优惠，鼓励企业积极转型，投向绿色环保生产。

>4结束语

综上所述，我国目前的经济发展与绿色可持续存在严峻的矛盾，保护环境、提高资源利用率、开发新能源、促进清洁生产问题迫在眉睫。需要社会各方的不断努力，让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向善发展，让我国绿色经济向好跟进。

>参考文献

[1]曾艳.王俊祎.关于节约型社会下推进绿色财政税收政策有效开展的思考[J].赤峰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25，33（07）：124-125.

[2]杨光.节约型社会背景下的绿色财政税收政策分析[J].纳税，2025，13（02）：31+34.

[3]丘爱春.试论基于节约型视角下的绿色财政税收政策[J].财经界（学术版），2025（01）.

[4]邢莉莉.绿色财政税收政策推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完善策略[J].科技经济导刊，2025（31）.

[5]陈有为.节约型社会背景下的绿色财政税收政策探究[J].财富时代，2025（10）.

作者：崔旭枫单位：东北财经大学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